

绍兴市中等专业学校项目内部征询意见书

项目名称	分析检验实训设备采购		
项目负责人	裘黎宁、陈洁	项目申请部门	生物化工系
预算金额 (元)	230000	征询时间	2024.03.07
项目实施 场地	崇真楼 B2-305 实训室		
项目实施硬件是否满足	☒ 是 ☐ 否，情况说明：_____		
项目概况	(包含水、电、网线、空调电源等) (另附详细方案)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分析天平等实训教学仪器为分析检验专业、药品食品检验专业、药剂专业学生开设药物分析、食品检测、仪器分析等课程的日常实训教学设备，掌握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分析天平等实训教学仪器的使用也是对学生的基本技能要求，也可深化校企合作项目及博士工作站科研项目。采购以上教学仪器，可以满足系内学生日常实训教学，缓解仪器设备不足的现状，帮助学生更好地掌握食品药品安全控制、检测等专业核心技能，提高学生食品药品安全知识和素养，提高就业竞争力，培养能够适应市场需求的高素质人才。		

	姓 名	意 见	签 名
参加征询人 员意见	张以	同意实施	张以
	王飞	同意实施	王飞
	李强	同意实施	李强
	车宇松	同意实施	车宇松
	吴培培	同意实施	吴培培
	王乾丽	同意实施	王乾丽
	潘以	同意实施	潘以
	孙峰	同意实施	孙峰
	田世	同意实施	田世
	裴黎	同意实施	裴黎
	李强	同意实施	李强
征询总体结 论	同意实施，方案可行。 组长签名：裴黎 2024 年 3 月 7 日		

绍兴市中等专业学校项目论证意见书

项目 名称	分析检验实训设备采购		
项目 负责人	裘黎宁、陈洁	主管职能处室	实训与设备管理处
预算金 额（元）	23 万元	论证时间	2024 年 3 月 11 日
项目 概况	本次分析检验实训设备采购是为实现实训楼搬迁改造后主要功能，正常开展分析检验、药品食品检验、药剂专业实训、实验等教学活动；同时缓解目前专业实训设备不足的情况，提升学生实训教学条件，提高课堂教学效果。 采购物品包括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4 台，分析天平 9 台。		

论证人员信息 及意见	姓名	吴锦川	意见： 方案可行，同意实施 签名：吴锦川
	职务	分析中心主任	
	单位	浙江环安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联系方式	1395799786	
	姓名	章建山	意见： 方案可行，同意实施 签名：章建山
	职务	高级工程师	
	单位	绍兴市生态环境监测中心	
	联系方式	18057575963	
	姓名	潘业斌	意见： 方案可行，同意实施 签名：潘业斌
	职务	讲师	
	单位	绍兴市中等专业学校	
	联系方式	13867505780	
	姓名	车宇彬	意见： 方案可行，同意实施 签名：车宇彬
	职务	讲师	
	单位	绍兴中专	
	联系方式	15925818309	
	姓名	朱凡虎	意见： 同意 签名：朱凡虎
	职务	高级工程师	
	单位	绍兴市环安中心	
	联系方式	1333585870	
论证总体结论	检测设备和方案可行，同意实施。 论证组长签名：吴锦川 2024年3月11日		

监督：周绍要